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傳 真: 0423321575 聯絡人: 方麗娟

電 話:0437061229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3月23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原字第1060032666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自閉症嚴重行為問題研討會簡章(0032666AA0C_ATTCH2.pdf)

主旨:函轉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自閉症總會辦理「自閉症嚴重行為問題研討會」報名簡章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自閉症總會106年3月20日(106) 華閉總字第101號函辦理。
- 二、請貴局(府)協助函轉旨揭報名簡章至各級學校,鼓勵自 閉症學生、家長及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
- 三、關於旨揭活動有任何疑問請洽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自閉症總會劉蓓珊小姐07-2165278。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自閉症總會、本署原民特教組電0冊-02-23次 10:撰:52章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A041900_特殊106/03/23 13:26

121060022437 有附件

第1頁, 共1頁

訂.